附件2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1.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部门收支总表

八、部门收入总表

九、部门支出总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 名词解释
3.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农工民主党是以医药卫生、人口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高中级知识分子为主，由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组成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是致力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参政党。农工党的基本职能是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农工党海南省委会长期以来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整体素质，积极参与党和政府有关政策研讨及决策；为建设健康中国、美丽中国，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服务活动；深入调查研究，充分发挥农工党界别优势，围绕海南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为建设海南国际旅游岛及自贸区（港）积极建言献策。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只有部门本级1家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28.73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59万元,主要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增加。其中，收入总计528.7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28.7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528.7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8.73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28.7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59万元，主要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67.51万元，占69.51%；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31万元，占5.86%；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04万元，占17.03%；卫生支出13.38万元，占2.53%；住房保障支出26.8万元，占5.0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48.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84万元，主要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2万元，主要是增加临时性项目。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培训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1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6.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02万元，主要是新增人员及社保基数增长。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3.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万元，主要是新增人员及基数增长。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3.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万元，主要是新增人员及社保基数增长。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6.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3万元，主要是新增人员及基数增长。

8.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购房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0.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11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

三、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78.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8.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120.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四、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没有做预算,主要是受疫情及一些客观因素的影响,该项工作不能正常开展；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3.5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1.5万元，比去年预算多0.9万元,原由为疫情过后全国各省、市级兄弟组织访琼开展调研、学习及联络交流工作量增大。

（二）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农工党海南省委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收支总预算528.73万元。

七、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收入预算528.73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28.73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59万元，主要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增加。

八、关于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工党海南省委会2024年支出预算528.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8.73万元，占90.54%；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68万元，主要是一般性公用支出增加。项目支出50万元，占9.46%。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9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临时性项目。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农工党海南省委会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48.51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农工党海南省委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农工党海南省委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农工党海南省委会共有15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28.73万元,没有重点建设项目,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三、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履行职责，依法依规收取、提取和安排使用的未纳入预算管理的除教育收费以外的各种财政性资金。

四、收回存量资金收入：指用于反映各级财政部门收回的上缴国库但不列入预算的存量资金，包括收回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收回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收回转移支付存量资金和收回财政专户存量资金。

五、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用于反映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往来收入以外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教育收费收入”、“其他财政性资金收入”、“收回存量资金收入”、“单位自有资金收入”收入不足安排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